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续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续贷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续贷款叁仟万元人民币，以公司拥有的位于无棣县马山子镇东风港、秦套岛内地块（土地使用权证号：棣国用（2015）第 15065 号、棣国用（2015）第 15062 号）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贷款期限为一年。本次贷款拟用于公司购买苗木。

2018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续贷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该议案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贷款的必要性

公司向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申请续贷款叁仟万元拟用于采购苗木，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本次续贷，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中喜生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6日